

2025 年天津市东丽湖未来学校七年级招生简章

根据《2025 年天津市东丽区初中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津丽教〔2025〕4 号)文件精神,现将我校招生工作有关事宜公布如下:

一、招生计划

经上级部门批准,2025 年学校计划招生 160 人。

二、招生范围

东丽湖街所属区域,以东丽湖路为界(与金钟河相交)东丽湖路以东区域。

三、招生对象

户籍在招生范围内的小学毕业生(在招生范围内居住证持有人随迁子女“四证”齐全的本区小学毕业生)。

注:报名学生户籍的户主、合法固定居所的产权所有人必须是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

提示:户籍在招生范围内的天津市外区小学毕业生,需办理本市回户籍升学的手续,请携带相关材料到东丽区中招办进行审核。

四、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

2025 年 6 月 28 日(周六)、6 月 29 日(周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6:30

为节省现场报名时间,请家长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线上预约并按预约时间准时到校报名。预约时间为 6 月 21 日 9:00-6 月 23 日 17:00,录取情况与预约及报名顺序无关。



五、报名办法

符合招生条件的适龄学生,由家长携带要求的材料,在预约时段到校报名(学生不到校)。报名需携带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请您按顺序排放)。

1. 户籍在招生范围的本区小学毕业生:

- (1)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复印首页、户主页、学生本人页);
- (2) 住房证明材料,即在学区内的房产证明(房产证),没有房产证的出具

购房合同（契税已结）；

(3) 小学毕业生档案（目前各小学未发放，请接到学校通知后再交）。

2.户籍在招生范围内的外省市小学毕业生：

(1)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复印首页、户主页、学生本人页）；

(2) 住房证明材料，即在学区内的房产证明（房产证），没有房产证的出具购房合同（契税已结）；

(3) 小学毕业生档案；

(4) 学籍证明。

3.外省市户籍随迁子女，居住证在招生范围的本区小学毕业生：

(1) 有效期内的居住证；

(2)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住房证明或租房协议（一定是房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3) 务工证明〔劳动合同或营业执照（有本区纳税的完税证明）+社保证明〕；

(4)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复印首页、户主页、学生本人页）；

(5) 小学毕业生档案（目前各小学未发放，请接到学校通知后再交）。

六、学校公众号

招生工作相关后续通知将通过我校公众号发布。请所有在我校报名的学生家长务必关注我校公众号。家长可通过微信搜索“天津市东丽湖未来学校”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公众号：



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工作

学校依据资助政策，义务（高中）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享受学生生活补助（免学费），符合上述条件的学生请到校咨询，联系电话：022-59095045。

八、注意事项

- 1.家长应保证所提供的证件及其他证明材料属实。
- 2.家长到校报名时，配合做好入校要求，报名结束后尽快离校，不要在校园内逗留。

九、咨询时间

6月20日-6月27日 工作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6:30

咨询电话：022-59095045

